

梁实秋作品精选



梁实秋作品精选

彰 军 编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(桂)新登字 04 号

梁实秋作品精选

彭 军 编

责任编辑:姜革文 封面设计:史宓
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邮政编码:541001

(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36 号)

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广播电视报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:9 插页:2 字数:195 千字

1994 年 6 月第一版 1996 年 4 月第二次印刷

印数:5001—8000 册

ISBN7-5633-1843-7/I·086

定价(精):11.80 元

编者的话

梁实秋的散文篇篇各呈异彩,令人爱不释手,一切诸如清丽隽永简洁深邃独具风采之类的评语,都不足以它评头品足,它真正达到了炉火纯青、出神入化的境界。

梁实秋(1902—1987),原名梁治华,浙江杭县(今余杭)人。散文家、翻译家、文艺理论家。1915年就读于清华学校。1925年赴美国,先后学于科罗拉多州立大学、哈佛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。1926年回国,任南京东南大学、上海暨南大学、复旦大学等校教授。1928年与徐志摩等创办《新月》月刊,一度任总编辑,为新月派文艺理论家。1930年任青岛大学外文系主任兼图书馆馆长。1932年主编天津《盖世报》的副刊《文学周刊》,1934年任北京大学英文系教授,后兼任主任。抗日战争爆发后赴四川主编《中央日报》副刊《平明》。1946年任北平师大学英文系教授。1949年初任广州中山大学教授,同年去台湾,任台湾省立师范大学英语系主任,英语研究所主任和文学学院院长等职,1966年退休,致力于文学翻译。其主要著述有《雅舍小品》、《谈徐志摩》、《秋室杂文》、《秋室杂忆》、《槐园梦忆》、《雅舍杂文》等散文杂文多种。

梁实秋的散文小品,取材平易,亲切如话。他学识丰富,思路宽广,旁征博引,收纵自如,能在一个题目之下,给人以充分的知识享受;加以天性幽默,文笔轻松,篇幅适中,简洁明澈。特别是在主题审美上的以雅化俗,是梁实秋散文个

性的最突出的表现。在他那些抒写多情、吟味生活的趣味之文里,带来更多的传统文化的背景,饱融着历代文人的审美趣味。梁实秋散文的“雅”,还表现在文法审美上。他十分强调文调的美。以为“高超的思想,然后再配上高超的文调,才是完美”。这“文调”,既是作者的性情的流露,又是作者的自觉的选择。在文调上,我们不难看出:他师承周作人的冲淡,却不及周作人冲淡中的深刻;他追慕林语堂的幽默,亦不及林语堂的幽默中的机智。但是,他却中和了周、林冲淡和幽默,创造出自己文体之自然与雅洁。

雅致,对于梁实秋来说,既是一种人生态度,也是一种行文风格。“纸上苍生”,距之甚远。世上的创作,有的全凭情怀,有的借以趣味。梁氏小品,实属趣味烹调。这种风味,特别宜于有闲阶级美食家的享用。今请读者诸君尝试一脔,未知以为何如?

编者

1994年3月

目 录

雅舍菁华

雅 舍	(3)
结婚典礼	(7)
孩 子	(11)
女 人	(15)
男 人	(19)
客	(22)
桑福德与黑顿	(25)
莎士比亚比与性	(29)
莎翁夫人	(33)
拜伦	(35)
赛珍珠与徐志摩	(41)
四君子	(44)
中 年	(47)
老 年	(51)
代 沟	(54)
了生死	(59)
诗 人	(62)
好 汉	(66)
书 房	(70)
下 棋	(74)

麻 将	(77)
-----------	------

雅舍小品

音 乐	(85)
信	(89)
洋 罪	(92)
谦 让	(96)
衣 裳	(99)
匿名信	(103)
第六伦	(107)
握 手	(111)
画 展	(114)
脸 谱	(117)
旅 行	(121)
猪	(126)
狗	(129)
鸟	(132)
学问与趣味	(135)
树犹如此	(138)
闲 暇	(141)
沉 默	(144)
健 忘	(147)
流行的谬论	(151)
乞 丐	(159)
穷	(163)

雅舍杂文

平山堂记	(169)
早 起	(173)
晒书记	(176)
谈学者	(179)
谈话的艺术	(183)
谈时间	(187)
谈考试	(191)
谈友谊	(195)
谈 礼	(199)
听 戏	(202)
北平的街道	(206)
跃马中条记	(210)
记张自忠将军	(214)
升官图	(218)
生 日	(221)
新年献词	(223)
记梁任公先生的一次演讲	(225)
拜 年	(228)
门 铃	(232)

雅舍杂忆

清华八年	(237)
我的一位国文老师	(271)

雅舍菁华



雅 舍

到四川来，觉得此地人建造房屋最是经济。火烧过的砖，常常用来做柱子，孤零零的砌起四根砖柱，上面盖上一个木头架子，看上去瘦骨磷磷，单薄得可怜；但是顶上铺了瓦，四面编了竹篾墙，墙上敷了泥灰，远远的看过去，没有人能说不像是座房子。我现在住的“雅舍”正是这样一座典型的房子。不消说，这房子有砖柱，有竹篾墙，一切特点都应有尽有。讲到住房，我的经验不算少，什么“上支下摘”，“前廊后厦”，“一楼一底”，“三上三下”，“亭子间”，“茆草棚”，“琼楼玉宇”和“摩天大厦”，各式各样，我都尝试过。我不住在那里，只要住得稍久，对那房子便发生感情，非不得已我还舍不得搬。这“雅舍”，我初来时仅求其能蔽风雨，并不敢存奢望，现在住了两个多月，我的好感油然而生。虽然我已渐渐感觉它并不能蔽风雨，因为无窗而无玻璃，风来则洞若凉亭，有瓦而空隙不少，雨来则渗如滴漏。纵然不能蔽风雨，“雅舍”还是自有它的个性。有个性就可爱。

“雅舍”的位置在半山腰，下距马路约有七八十层的土阶。前面是阡陌螺旋的稻田。再远望过去是几抹葱翠的远山，旁

边有高粱地，有竹林，有水池，有粪坑，后面是荒僻的榛莽未除的土山坡，若说地点荒凉，则月明之夕，或风雨之日，亦常有客到，大抵好友不嫌路远，路远乃见情谊。客来则先爬几十级的土阶，进得屋来仍须上坡，因为屋内地板乃依山势而铺，一面高，一面低，坡度甚大，客来无不惊叹，我则久而安之，每日由书房走到饭厅是上坡，饭后鼓腹而出是下坡，亦不觉有大不便处。

“雅舍”共是六间，我居其二。篦墙不固，门窗不严，故我与邻人彼此均可互通声息。邻人轰饮作乐，咿唔诗章，喁喁细语，以及鼾声，喷嚏声，吮汤声，撕纸声，脱皮鞋声，均随时由门窗户壁的隙处荡漾而来，破我岑寂。入夜则鼠子瞰灯，才一合眼，鼠子便自由行动，或搬核桃在地板上顺坡而下，或吸灯油而推翻烛台，或攀援而上帐顶，或在门框桌脚上磨牙，使得人不得安枕。但是对于鼠子，我很惭愧的承认，我“没有法子”。“没有法子”一语是被外国人常常引用着的，以为这话最足代表中国人的懒惰隐忍的态度。其实我的对付鼠子并不懒惰。窗上糊纸，纸一戳就破；门户关紧，而相鼠有牙，一阵咬便是一个洞洞。试问还有什么法子？洋鬼子住到“雅舍”里，不也是“没有法子”？比鼠子更骚扰的是蚊子。“雅舍”的蚊风之盛，是我前所未见的。“聚蚊成雷”真有其事！每当黄昏时候，满屋里磕头碰脑的全是蚊子，又黑又大，骨骼都像硬的。在别处蚊子早已肃清的时候，在“雅舍”则格外猖獗，来客偶不留心，则两腿伤处累累隆起如玉蜀黍，但是我仍安之。冬天一到，蚊子自然绝迹，明年夏天——谁知道我是否住在“雅舍”！

“雅舍”最宜月夜——地势较高，得月较先。看山头吐月，红盘乍涌，一霎间，清光四射，天空皎洁，四野无声，微闻大吠，坐客无不悄然！舍前有两株梨树，等到月升中天，清光从树间筛洒而下，地上阴影斑斓，此时尤为幽绝。直到兴阑人散，归房就寝，月光仍然逼进窗来，助我凄凉。细雨蒙蒙之际，“雅舍”亦复有趣。推窗展望，俨然米氏章法，若云若雾，一片弥漫。但若大雨滂沱，我就又惶悚不安了，屋顶湿印到处都有，起初如碗大，俄而扩大如盆，继则滴水乃不绝，终乃屋顶灰泥突然崩裂，如奇葩初绽，砉然一声而泥水下注，此刻满室狼藉，抢救无及。此种经验，已数见不鲜。

“雅舍”之陈设，只当得简朴二字，但洒扫拂拭，不使有纤尘。我非显要，故名公巨卿之照片不得入我室；我非牙医，故无博士文凭张挂壁间；我不业理发，故丝织西湖十景以及电影明星之照片亦匀不能张我四壁。我有一几一椅一榻，酣睡写读，均已有着，我亦不复他求。但是陈设虽简，我却喜欢翻新布置。西人常常讥笑妇人喜欢变更桌椅位置，以为这是妇人天性喜变之一征。诬否且不论，我是喜欢发变的。中国旧式家庭，陈设千篇一律，正厅上是一条案，前面一张八仙桌，一边一把靠椅，两旁是两把靠椅夹一只茶几。我以为陈设宜求疏落参差之致，最忌排偶。“雅舍”所有，毫无新奇，但一物一事之安排布置俱不从俗。人入我室，即知此是我室。笠翁《闲情偶寄》之所论，正合我意。

“雅舍”非我所有，我仅是房客之一。但思“天地者万物之逆旅”，人生本来如寄，我住“雅舍”一日，“雅舍”即一日为我所有。即使此一日亦不能算是我有，至少此一日“雅

舍”所能给予之苦辣酸甜，我实躬受亲尝。刘克庄词：“客里似家家似寄。”我此时此刻卜居“雅舍”，“雅舍”即似我家。其实似家似寄，我亦分辨不清。

长日无俚，写作自遣，随想随写，不拘篇章，冠以“雅舍小品”四字，以示写作所在，且志因缘。

结婚典礼

结婚这件事，只要成年的一男一女两相情愿就成，并不需要而且不可以有第三者的参加。但是民法第 892 条规定要有公开仪式，再加上社会的陋俗（大部分似“野蛮的遗留”）以及爱受洋罪的参酌西法，遂形成了近年来通行于中上阶级之所谓结婚典礼，又名“文明结婚”，犹戏中之有“文明新戏”。婚姻大事，不可潦草。单凭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就把一对无辜男女捏合起来，这不叫做潦草；只因一时冲动而遂盲目地订下偕老之约，这也不叫潦草；惟有不请亲戚朋友街坊四邻来胡吃乱叫，或不当众提出结婚人来验明正身，则谓之曰潦草，又名不隆重。假如人生本来像戏，结婚典礼便似“戏中戏”，越隆重则越像。这出戏订期开演，先贴海报，风雨无阻，“撒网”敛钱，鼎惠不辞；届时悬灯结彩，到处猩红；在音乐方面则或用乞丐兼任的吹鼓手，或用卖仁丹游街或绸缎店大减价的铜乐队，或钢琴或风琴或口琴；少不了的是与演员打成一片的广大观众，内中包括该回家去养老的，该寻正当娱乐的，该受别种社会教育以及平时就该摄取营养的；……演员的服装，或买或借或赁，常见的是蓝袍马褂及与环境全

然不调和的一身西装大礼服，高冠燕尾，还有那短得像一件斗篷而还特烦两位小朋友牵着的那一槌子粉红纱！那出戏的尾声是，主人的腿子累得发麻，客人醉翻三五辈，门外的车夫一片叫嚣。评剧家曰：“很热闹！”

这戏的开始照例是证婚人致词。证婚人照例是新郎的上司，或新娘家中比较拿出来最像样的贵戚。他的身份等于“跳加官”，但他自己不知道，常常误会他是在做主席，或是礼拜堂里的牧师，因此他的职务成为善颂善祷，和那些在门口高叫“正念喜，抬头观，空中来了福禄寿三仙……”的叫化子是异曲而同工！他若是身通“国学”，诗云子曰的一来，那就不得了，在讲易经阴阳乾坤的时候，牵纱的小朋友们就非坐在地上不可，而在人丛后面伸长颈子的那位客人，一定也会把其颈项慢慢缩回去了。我们应该容忍他，让他毕其辞，甚而至于违着良心地报之以稀稀拉拉的掌声。放心，他将得意不了几次！

介绍人要两个，仿佛从前的一男媒一女媒，其实是为站在证婚人身旁时一边一个，较有对称之美。介绍了宜于是面团团一团和气，谁见了他都会被他们撮合似的。所以常害胃病的，专吃平价米的都不该入选。许多荣升介绍人的常喜欢当众宣布他们只是名义上的介绍人，新郎新娘是早已就……好像是生恐将来打离婚官司时要受连累，所以特先自首似的。其实是他多虑。所谓介绍，是指介绍结婚，这是婚书上写得明明白白的，并不曾要他介绍新郎新娘认识或恋爱，所以以前的因误会而恋爱和以后的因失望而反目，其责任他原是不负的。从前俗语说，“新娘撵上床，媒人扔过墙”现在的介绍人

则毋须等待新娘上床便已解除职务了。

新郎新娘的“台步”是值得注意的，从这里可以看出导演者的手法。新郎应该像是一只木鸡，由两个傧相挟之而至，应该脸上微露苦相，好像做下什么坏事现在败露了要受裁判的样子，这才和身份相称。新娘走出来要像蜗牛，要像日移花影，只见她的位置移动，而不见她行走，头要垂下来，但又不可太垂，要表示出头和颈子还是连着的，扶着两个煞费苦心才寻到的不比自己美的傧相，随着一派乐声，在众目睽睽之下，由大家尽量端详。礼毕，新娘要准备迎接一阵“天雨粟”，也有麝杂粮的，也有带干果的，像冰雹似的没头没脸地打过来。有在额角上被命中一颗核桃的，登时皮肉隆起如舍利子。如果有人扫拢来，无疑的可以熬一大锅“腊八粥”还有人抛掷彩色纸条。想把新娘做成一个茧子。客人对于新娘的种种行为，由品头论足以至大闹新房，其实在刑法上都可以构成诽谤、侮辱、伤害、侵入私宅和有伤风化等等罪名的，但是在隆重的结婚典礼里，这些丑态是属于“撑场面”一类，应该容许！

曾有人把结婚比做“蛤蟆跳井”——可以得水，但是永世不得出来。现代人不把婚姻看得如此严重，法律也给现代人预先开了方便的后门或太平梯之类，所在典礼的隆重并不发生任何担保的价值。没有结过婚的人，把结婚后幻想成为神仙的乐境，因此便以结婚为得意事，甘愿铺张，唯恐人家不知，更恐人家不来，所以往往一面登报“一切从简”，一面却是倾家荡产地“敬治喜筵”，以为诱饵。来观婚礼的客人，除了真有友谊的外，是来签到，出钱看戏，或真是双肩承一喙